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 12月14日下午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 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 际出席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光 锋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 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 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拥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 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 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变更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 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名与会监事,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